

关于安徽雪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十期）

安徽雪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雪郎生物”、“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2024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有关规定，以及《安徽雪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国投证券作为雪郎生物的辅导机构，已于2022年11月4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以下简称“安徽证监局”）报送相关辅导备案材料，安徽证监局于2022年11月9日确认辅导备案受理。国投证券按照辅导计划，对雪郎生物的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辅导工作。现就第十期的辅导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人员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国投证券委派郑扬、郑智睿、费春成、冯翔、宋向海、石博文、顾逸舟、牟炳霖组成雪郎生物辅导工作小组，开展辅导工作，其中郑扬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负责协调辅导过程中的有关事宜，郑扬、郑智睿为保荐代表人，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人员未发生变更。本期辅导人员均为国投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法律、会计、证券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担任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辅导过程中，辅导工作小组通过核查企业资料、查阅公司所处相关行业的有关法律法规、现场或远程访谈、组织中介机构沟通交流、与公司相关负责人专项沟通等方式，对雪郎生物进行尽职调查，了解公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经营情况，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全面理解相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的要求，并提出了完善公司治理、加强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相关建议。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国投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认真对雪郎生物进行了相关辅导。在本阶段的辅导工作中，国投证券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雪郎生物继续进行尽职调查，通过发送尽职调查清单、开展尽职调查、审阅公司材料等方式，持续核查辅导对象存在的问题，督促公司持续完善内控制度，进一步增强管理层的规范意识，将规范工作落到实处，以确保符合上市要求。具体工作如下：

1、核查辅导对象 2024 年度经营与财务内控情况。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工作进展，并结合前一期辅导工作成果，核查辅导对象 2024 年度的日常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情况，分析公司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趋势的变化。

2、对辅导对象年度报告信息披露进行相关辅导。辅导工作小组就年度报告编制、信息披露及相关要求对辅导对象相关人员进行专项辅导，并提示辅导对象在编制年度报告时，重点关注关联交易、重大借款、资产减值等事项的披露。

3、继续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中介机构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结合 2024 年 8 月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北证公告〔2024〕45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3 号》（北证公告〔2024〕46 号）等业务规则对公司历史沿革、股本变动、业务技术、行业发展、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组织架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募集资金运用等方面的具体事项发现的问题督促辅导对象进行规范。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国投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了辅导协议约定内容，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和立信会计师积极配合开展辅导工作，取得良好效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

雪郎生物于 2022 年 2 月通过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458 万元，其中有 6,000 万元拟用于年产 12 万吨 PBS 类生物降解材料项目建设。受经济环境及下游市场因素的影响，该项目尚未开工。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在期限届满前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12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 12 月 30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延长使用期限。经辅导工作小组核查，在本辅导期内，公司对 2022 年 2 月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截至本辅导期末，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未来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

2、财务指标波动对辅导对象的影响

受所属行业波动及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影响，公司近年来财务指标出现较大波动。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基于前期工作，进一步研究分析公司所属行业及上下游的供给需求变化，并结合对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核查，持续关注辅导对象所处行业与自身经营情况，分析上述情况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业绩和财务指标的影响。未来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将结合对辅导对象 2024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披露，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能力。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

2022 年 2 月，公司完成定向发行股票，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12 万吨 PBS 类生物降解材料项目尚未开工。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核查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性，并对辅导对象 2024 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核实。未来，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辅导对象的项目建设安排及下游市场的变化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建设条件后督促公司尽快实施募集资金项目，若公司未来拟变更募集资金项目，辅导工作小组将重点关注相关审议程序履行情况。

2、行业周期性波动对辅导对象的影响

公司属于石油化工下游行业，受大宗原材料价格及公司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影响，公司的利润规模与毛利率水平出现较大波动。针对经营业绩波动，辅导对象根据行业上下游供需情况的周期性变化持续调整经营模式。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辅导对象的主营业务，核查辅导对象的持续经营能力。

未来国投证券将与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共同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辅导公司结合经营业绩、财务指标、所处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综合确定申报北交所上市的时间，在符合上市标准后启动上市申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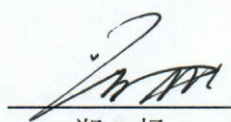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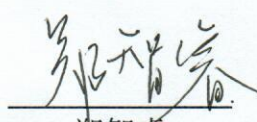
下一阶段，国投证券将依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202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按照《辅导协议》、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的安排继续有针对性地开展辅导工作，会同其他中介机构，采用组织线上线下学习、开展尽职调查、召开中介协调会等多种方式，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规范治理结构、财务管理体系，协助辅导对象尽快实现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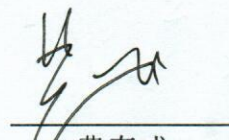
（本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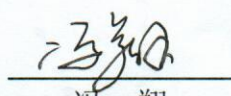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雪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十期）》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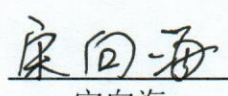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


郑 扬


郑智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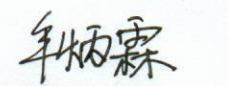

费春成


冯 翔


宋向海


顾逸舟


石博文


牟炳霖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7 日